北京市交通委员会2019年财政预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2019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三、主要支出情况

四、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预算01表）

二、收入总表 （预算02表）

三、支出总表（预算03表）

四、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预算04表）

五、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05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预算06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预算07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表（预算08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预算09表）

十、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10表）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预算11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12表）

第一部分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是负责本市城乡交通统筹发展、交通运输和交通基础设施综合管理的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交通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市地方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定交通发展战略，对交通行业改革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对策建议。

2.组织编制本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交通运输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参与研究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中有关交通专项规划；负责大型城建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方案的审核；负责市管道路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中交通内容的审查；参与市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查；组织编制市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建议计划和年度建设建议计划；组织编制交通基础设施维修养护和交通运输行业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3.负责本市交通基础设施的行政管理和交通运输的行业管理；承担公路建设市场和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协调推进交通产业发展；负责交通行业的行政许可工作；参与编制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提出有关政策和标准；指导交通行业节能减排工作。

4.承担本市交通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交通安全应急方面的组织协调，协助有关部门调查处理交通行业重大安全事故，承担北京市交通安全应急指挥部的具体工作；负责重大突发事件中的运输组织和交通设施保障；负责铁路监护道口安全的管理工作。

5.负责编制本市交通专项资金的年度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参与交通发展建设投融资政策的研究和实施；负责城市轨道交通和其他公共交通特许经营项目的具体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提出交通行业的收费政策及标准的建议。

6.制定本市交通科技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组织指导交通信息化建设，推动智能交通系统的建设；组织指导重大交通科技项目立项、研究、开发和成果推广、应用工作。

7.协调解决本市交通方面的综合性问题，负责行政区域内铁路、民航和邮政等综合运输的协调工作，拟定交通组织方案并监督实施。

8.负责本市交通行业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交通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9.负责本市交通行业对外交流与合作。

10.指导、协调和监督区县交通运输和道路建设养护以及停车管理等工作。

11.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京政办发〔2009〕58号），设立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部门预算共计39个单位。按单位基本性质划分：行政单位3个，事业单位36个；按预算管理级次划分：一级单位1个，二级单位37个，三级单位1个。

（三）人员情况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行政编制907人，实际844人；事业编制2499人，实际2214人；聘用人员204人。离退休人员3536人，其中：离休42人，退休3494人。

二、2019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一）2019年收入预算1831235.37万元，比2018年1711864.62万元增加119370.75万元，增长6.97%。

1.财政拨款1817096.97万元,比2018年1700608.42万元增加116488.55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车辆购置税补助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增加；首都地区环线、兴延等高速公路特许经营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等新增项目纳入我委部门预算。

2.其他资金7015.58万元,比2018年6716.61万元增加298.97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所属单位北京市道路工程质量监督站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较上年增加。

3.使用结余资金和事业基金等安排下年度预算141.59万元,比2018年286.03万元减少144.44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事业基金经逐年消化后减少。

4.继续使用的财政性结转资金6981.23万元，比2018年4253.56万元增加2727.67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2018年底追加世园会交通保障等项目资金。

（二）2019年支出预算1831235.37万元，比2018年1711864.62万元增加119370.75万元，增长6.97%。

1.基本支出预算113451.01万元，比2018年109284.61万元增加4166.40万元，增长3.8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国家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标准和增加离休费等有关政策，2019年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

2.项目支出预算1716389.42万元，比2018年1601292.25万元增加115097.17万元，增长7.1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车辆购置税补助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支出均较上年有较大增加；首都地区环线、兴延等高速公路特许经营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等新增项目纳入我委部门预算。

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1394.94万元，比2018年1287.76万元增加107.18万元。

三、主要支出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主要用于轨道交通政企合作政府补偿费用、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重点项目、地面公交车配备乘务管理员资金、出租小轿车燃油补贴、市郊铁路副中心线及怀密线红线内投资补偿、城市道路和普通公路建设养护及重点道路建设项目、五环路日常养护及专项工程、疏堵工程、铁路监护道口安全管理经费、京平和京秦高速公路运行管理费、轨道交通执法运营安全专职督察员经费、驻车换乘（P+R）停车场补贴以及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等经费支出。

四、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30家所属单位。其他单位2019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08.99万元，比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119.1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年预算数217.00万元，与2018年预算数持平；2019年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参加国际交通会议，以及开展交通需求管理、公共交通服务、交通基础设施管理等方面的国际交流活动。

2.公务接待费。2019年预算数19.21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34.43万元减少15.22万元，主要原因：我委落实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数量、规模和接待标准，公务接待费相应减少。2019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行业交流、质量检查以及外省市交通部门来京的公务接待等方面。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1072.78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19年预算数254.05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256.33万元减少2.28万元，主要原因：2019年拟更新的国Ⅰ国Ⅱ老旧公务用车数量和车价较上年降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818.7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燃油257.41万元，公务用车维修307.61万元，公务用车保险140.61万元，其他113.1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年比2018预算数920.33万元减少101.60万元。主要原因：实施公务车用车改革后，我委公务用车总量减少。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19年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584.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404.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179.98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2019年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23073.57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19年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包括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本级、北京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北京市交通执法总队本级等3家行政单位，以及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昌平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大兴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密云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房山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门头沟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怀柔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平谷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东城运输管理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西城运输管理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朝阳运输管理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海淀运输管理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丰台运输管理分局、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石景山运输管理分局等16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934.56万元。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229个，占全部预算项目701个的32.67%。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1664007.83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96.95%。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1.占道费152010001

项目名称：占道费

收费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98号）第三十七条 占用或者挖掘由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的城市道路的，应当向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交纳城市道路占用费；《北京市城市道路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156号）第二十四条　经许可占用城市道路的，应当向交通行政管理部门交纳城市道路占用费。《北京市物价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收取占道费（试行）的批复》（京价（收）字〔1994〕第185号、京财综〔1994〕1335号）。

执收主体: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收费部门：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收费标准：《北京市物价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收取占道费（试行）的批复》（京价（收）字〔1994〕第185号、京财综〔1994〕1335号）,非经营性占道收费标准：一类道路1元/日·平方米；二类道路0.4元/日·平方米；三类道路0.2元/日·平方米。

收入预计：1200万元。

2.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152010002

项目名称：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

收费依据：《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城市道路挖掘修复收费立项的函》（京财综〔2010〕1615号）

执收主体: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收费部门：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收费标准：《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调整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京交财发〔2011〕144号）

|  |  |  |  |
| --- | --- | --- | --- |
| **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结构内容** | **收费标准** |
| 1 | 快速路、主干路沥青路面 | 沥青砼15cm+水稳18cm+无机料36cm（69cm） | 342元/㎡ |
| 2 | 次干路沥青路面 | 沥青砼12cm+水稳18cm+无机料36cm(66cm) | 312元/㎡ |
| 3 | 支路沥青路面 | 沥青砼12cm+水稳18cm+无机料20cm(50cm) | 277元/㎡ |
| 4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30cm无机结合料， 22cm水泥砼面层 | 255元/㎡ |
| 5 | 彩色方砖路面 | 30cm无机结合料、7cm面层 | 190元/㎡ |
| 6 | 盲道砖路面 | 30cm无机结合料、7cm面层 | 225元/㎡ |
| 7 | 水泥方砖路面 | 30cm无机结合料， 50×50×10大方砖 | 182元/㎡ |
| 8 | 石材路面 | 30cm无机结合料、8cm面层 | 468元/㎡ |
| 9 | 混凝土缘石 | 49.5×20×10缘石 | 46元/m |
| 10 | 花岗岩缘石 | 豆石混凝土花岗岩缘石 | 188元/m |
| 11 | 混凝土树池 | 1.5×1.5树池 | 222元/座 |
| 12 | 花岗岩树池 | 1.5×1.5树池 | 417元/座 |
| 13 | 抗车辙沥青混凝土路面增加费用 |  | 15元/㎡ |
| 14 | 改性沥青混凝土路面增加费用 |  | 48元/㎡ |
| 15 | 沥青路面铣刨加铺（5cm) |  | 137元/㎡ |
| 说明：单项工程小于15平方米的按15平方米收费。 | | | |

收入预计：8000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205253.62万元，其中：车辆798台，15702.7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79台（套）、9417.26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149台（套）、37987.68万元。

六、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交通委员会2019年部门预算报表